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三十五届会议
2020年1月20日至31日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提交的国家报告*

瑞典

* 本文件按收到的文本翻译印发。文件内容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秘书处表示任何意见。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方法和磋商进程.....	3
二. 保护人权.....	3
A. 国家人权战略.....	3
B. 国际人权公约.....	4
C. 建立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和教育系统的人权问题.....	4
三. 人权的具体领域.....	5
A. 法治.....	5
B. 打击歧视和隔离以及促进新移民融入社会的措施.....	5
C. 打击种族主义和仇恨犯罪的措施.....	6
D. 促进性别平等和防止男子暴力侵害妇女的措施.....	10
E. 打击贩运人口的措施.....	11
F. 促进儿童权利的措施.....	12
G. 促进土著人民和少数民族权利的措施.....	14
H. 促进残疾人权利的措施.....	16
四. 结论.....	19

一. 导言

1. 在我们生活的这个时代，尊重和极其严肃地看待国际人权协定和规范，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瑞典政府意识到瑞典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工作仍然面临挑战，并坚决优先开展克服这些挑战的工作。
2. 瑞典人权政策的目标是确保充分尊重瑞典的国际人权承诺。这一目标强调，确保瑞典的国际承诺在全国各地、公共部门所有分支部门、国家以及区域和市政府得到履行，是政府的一项核心任务。
3. 瑞典打算在执行《2030 年议程》方面发挥主导作用。人权将融入这项工作的各个方面，瑞典致力于通过履行人权承诺，成为一股积极的力量。
4. 联合国的普遍定期审议对于在国家国际舞台上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努力至关重要。瑞典通过普遍定期审议，确保人权状况更加透明，包括为此开展建设性对话，以及与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相关行为者密切合作。政府还任命了一名人权、民主和法治原则大使，在国际组织中代表瑞典的政策，与其他国家接触，并与民间社会组织密切对话。
5. 遵守瑞典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接受的建议是一个高度优先事项，本报告根据联合国对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国家报告的指导，侧重于已接受的建议。报告还谈到了瑞典尚未接受的一些建议。

方法和磋商进程

6. 本报告由就业部歧视问题、人权和儿童权利政策司协调编写。负责瑞典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中收到的建议中提出的问题的所有部委都参与了本报告的编写。有关机构就报告中涉及的问题持续交流信息。
7. 2019 年 4 月 29 日，瑞典在政府办公厅为广泛的民间社会组织举行了一次关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特别是关于瑞典第三轮审议的信息会议。瑞典在提交本报告之前，于 2019 年 9 月 4 日举行了一次专题磋商。瑞典还采取了并正在计划其他几项沟通措施，例如，有关审议的信息已公布在政府网站 regeringen.se 上。

二. 保护人权

A. 国家人权战略

8. 2016 年，政府通过了本国的人权战略(战略)¹。该战略以确保充分尊重瑞典的国际人权承诺为出发点。战略指出，必须建立一个有凝聚力的架构来促进和保护人权。这一架构应包括对人权的强有力的法律和体制保护、公共部门就人权问题开展协调和系统性工作，以及民间社会和企业对人权工作的大力支持。
9. 该战略框架内正在实施一些举措，包括努力提高对人权的认识和能力，以及在人权方面开展更加协调和系统性工作。这项工作还涉及民间社会，部分原因是政府在根据各项公约提交报告时收集了民间社会利益攸关方的意见。

10. 政府任命了一个瑞典政府办公厅部际工作组，自 2006 年以来，该工作组的任务是就人权问题和人权战略后续行动交流信息和经验。

B. 国际人权公约

11. 瑞典的立法框架符合瑞典在国际公约中的承诺，这是一项基本原则。必须持续审查遵守该原则的情况。瑞典对国际公约采取二元办法，2014 年 11 月提交的普遍定期审议国家报告对此有更详细的介绍。

1. 将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纳入瑞典法律

12. 2018 年 6 月 13 日，瑞典议会(Riksdag)多数投票赞成政府将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纳入瑞典法律的提案。该法案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生效。²

13. 纳入《儿童权利公约》赋予了《儿童权利公约》瑞典法律的地位，这意味着法院和法律从业人员在作为涉及儿童案件和事项的决策过程一部分的审议和评估过程中，有更明确的义务考虑《儿童权利公约》所载权利。

14. 为了使《儿童权利公约》产生影响，有必要继续将其条款转化为国内法，同时纳入国内法。此外，结合各种措施也是必要的，例如指导、教育，以及在社会各阶层不同行为者之间进行协调。

2. 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第三项任择议定书》

15. 儿童要能够维护自己的权利，制定使他们能够行使这些权利的制度至关重要。这些权利可以以不同方式行使。可能批准关于来文程序的第三项任择议定书引发了一些问题，在政府能够就此事项达成意见之前，必须对这些问题进行分析。

3. 批准劳工组织关于土著和部落人民的第 169 号公约

16. 关于劳工组织关于土著和部落人民的第 169 号公约，瑞典政府将努力批准该公约。然而，批准该公约最终是议会要决定的问题。

4. 批准劳工组织关于家庭工人体面劳动的第 189 号公约

17. 2018 年 11 月 7 日，议会投票赞成关于劳工组织《家庭工人体面劳动公约》(第 189 号)的法案中的提议，从而批准了批准该公约的提案。瑞典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向总干事提交了批准书。

5. 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18. 《保护移徙工人公约》是一项国际公约，其条款在很大程度上也受欧盟法律的规范。因此，关于可能批准的讨论必须在欧盟层面进行。例如，瑞典不可能采取单边办法。还没有一个欧盟成员国批准该公约。

C. 建立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和教育系统的人权问题

19. 2018 年 3 月，政府指定人员进行一项调查，以探讨设立国家人权机构的问题。2018 年 10 月提出了题为 *Förslag till en nationell institution för mänskliga*

rättigheter i Sverige 的备忘录。³ 该提案已分发给近 200 个政府机构和组织进行磋商，瑞典政府办公厅正在就此议题做进一步筹备工作。首相在 2019 年 9 月 10 日的《政府政策声明》中指出，将设立一个保护人权的独立机构。

促进教育系统对人权的知识和认识

20. 《瑞典教育法》和国家课程大纲规定了瑞典教育系统促进强大和有抗御力的民主的任务。学生要学习民主和人权。他们还要通过已深入学校学习环境的基本民主价值观和对人权的尊重来学习。这一做法的目的是让学生发展成为积极公民的民主能力。

三. 人权的具体领域

A. 法治

21. 瑞典的所有公共权力都来自人民。瑞典民主建立在自由形成意见和普遍平等选举权的基础上。这一民主通过代议制和议会制政府以及地方自治来实现。公共权力是依法行使的。

22. 根据瑞典法律，被逮捕或拘留的嫌疑人从被告知所称罪行的那一刻起，即在针对案件进行面谈之前，有权获得公设辩护人。因此，辩护权问题在很早阶段就会出现，在实践中也得到迅速处理。

23. 被剥夺自由、由公设辩护律师或符合同等标准的私人辩护律师代理的嫌疑人，有权不受限制地会见他们的辩护律师并与他们私下交谈。⁴ 当向嫌疑人告知对他/她的刑事指控时，也必须同时告知他/她在此过程中享有的权利。⁵

24. 瑞典监狱和缓刑管理局(SPPS)使用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以及其他国际法规，为所有工作人员提供基础培训。这些规则和法规也作为监狱和缓刑管理局工作指导方针和其他内部规则的基本来源之一。上述内部规则的形式包括规章和一般建议、指导方针、政策、战略、计划、手册和说明等。这些文件说明监狱和缓刑管理局如何根据适用的立法和国际承诺，有效、人道和安全地开展业务。

B. 打击歧视和隔离以及促进新移民融入社会的措施

1. 禁止歧视的立法

25. 保障有效和全面禁止歧视的立法工作仍在继续。由于残疾人缺乏无障碍环境，已在保护他们免受歧视方面进行调整，加强了对他们的正式保护。对雇主和教育提供者的义务要求已有所提高。

26. 歧视问题领域仍然存在挑战。作为#metoo 运动的一部分，许多目击者提出了一些工作场所和学校的骚扰案件。这表明，可能还需要对不符合《歧视法》要求的雇主和教育提供者进行更明确的制裁。

27. 有迹象表明，在要求雇主进行薪酬调查，以发现、处理和防止不公平的薪酬差距方面，《歧视法》没有得到充分遵守。如果要使《歧视法》对社会产生真正的影响，则该法条款所涵盖的人必须：a) 意识到这些条款，b) 努力遵守规则。

此外，有必要对该法进行有效监督，对不符合规定的情况进行有效制裁。需要确保监督机构根据《歧视法》运用的工具适当且符合法治。

28. 瑞典已经指定人员进行一项调查，分析目前关于监督积极措施的规定是否适于有效遵守法律。该调查的主持者还将分析如何将对《歧视法》中涵盖《教育法》规定领域的条款的监督工作，由平等问题监察员(DO)移交给瑞典学校监察局。

2. 平等问题监察员和反歧视办公室

29. 平等问题监察员在打击歧视方面发挥核心作用。平等问题监察员的任务范围广泛，涵盖许多不同领域。2015 年对平等问题监察员的拨款增加了 1,000 万瑞典克朗，2017 年又增加了 1,000 万瑞典克朗。

30. 需要更多行为者来开展有效打击歧视的工作。地方反歧视办公室(ADB)的工作表明在地方和区域一级打击歧视的重要性。对它们提供的服务需求量很大，如今全瑞典有 16 家地方反歧视办公室。政府对地方反歧视办公室的拨款从每年 1,500 万瑞典克朗增加到每年 2,900 万瑞典克朗。

3. 基于族裔出身和宗教或信仰的歧视的具体问题

31. 《歧视法》禁止基于族裔出身和宗教或信仰的歧视。这项禁令几乎涵盖了社会的所有领域。此外，雇主和教育提供者针对基于族裔出身和宗教或信仰的歧视开展预防工作。

32. 平等问题监察员可以调查基于不同理由的歧视，如多重歧视。监察员指出，申诉人声称他们遭受的歧视与不止一种歧视理由相关的情况并不罕见。这些报告表明，族裔出身与宗教或信仰等理由之间存在关联。

4. 打击隔离和促进新移民融合的措施

33. 瑞典融合政策的目标是促进新移民平等参与工作和社会生活。民间社会组织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人们的自愿承诺和组织对于培养一个以社区和信任为特征的有凝聚力的社会至关重要。因此，政府设计了若干措施，旨在通过一般性政策措施和促进融合和打击隔离的有针对性措施，加强与民间社会的对话，并为民间社会组织创造更好的条件。

34. 举例来说，根据关于国家对某些外国人活动提供补偿的法令(2010:1122)，市镇当局可向省行政委员会申请拨款，用于有难民向导和家庭联系人的活动。民间社会组织可获得资金，用于旨在促进融合、创建网络、支持语言学习或向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提供社会支持的活动。

C. 打击种族主义和仇恨犯罪的措施

1. 打击种族主义、类似形式的敌意和仇恨犯罪国家计划

35. 瑞典将成为一个没有种族主义和仇恨犯罪的国家。瑞典正在实施 2016 年 11 月制定的国家计划——*Nationell plan mot rasism, liknande former av fientlighet och hatbrott*。自 2016 年以来，政府机构“鲜活历史论坛”一直负责协调和跟进该计划。

36. 该国家计划指出，必须在广泛战线上开展打击种族主义、类似形式的敌意和仇恨犯罪的工作，同时特别关注不同形式的种族主义和类似形式的敌意。正在采取各种举措，其中几项基本侧重于种族主义；也采取了某些措施，旨在打击特定形式的种族主义，如反犹太主义、反茨冈主义、仇视伊斯兰教和针对萨米人的种族主义。

2. 增加关于种族主义和仇恨犯罪的知识、教育和研究的措施

37. 自 2015 年以来，“鲜活历史论坛”负责开展一项关于种族主义的重大教育举措，目标群体包括学校工作人员和其他公务人员，例如瑞典警察局、瑞典公共就业服务局、瑞典国家保险机构——瑞典社保局(Försäkringskassan)和各社会服务机构的公务人员。对培训举措的总体评价显示出良好结果。

38. 自 2018 年 5 月以来，“鲜活历史论坛”负责促进纪念大屠杀遗址的旅行，并为瑞典反犹太主义委员会 2018-2020 年纪念大屠杀遗址的旅行项目提供资金。纪念之旅有助于提高对种族主义和不民主的政府形式导致的最终后果的认识。

39. 瑞典媒体委员会致力于提高儿童和青年作为有意识媒体用户的技能，并保护他们免受媒体的有害影响。瑞典媒体委员会开展了“无仇恨言论运动”，旨在提高人们对互联网上的种族主义和类似形式的敌意的认识。

40. 2018 年，政府推出了一项国家媒体和信息扫盲倡议，以加强人们对虚假信息、网上仇恨言论和宣传的抵制。

41. 瑞典国家教育局负责在学校开展关于仇外和类似不容忍形式的提高认识举措。在这一职权范围内，该机构与“鲜活历史论坛”及 11 个教育机构合作，开发了一系列关于如何在学前机构和学校打击仇外心理和种族主义的课程。

42. 瑞典国家教育局举办了区域会议，制作了在线支持材料，汇编了关于研究和其他组织资源的信息，并制作了关于学校反对种族主义工作的播客。

43. 瑞典青年和民间社会署每年根据关于政府资助打击种族主义和类似不容忍行为的法令分配资金。自 2016 年以来，该机构获得资金，用于增加政府对专门打击不同形式种族主义的项目的拨款。

44. 自 2016 年以来，瑞典研究委员会与瑞典健康、工作生活和福利研究委员会合作实施了一项关于种族主义的研究方案，方案资金每年达 2,000 万瑞典克朗。2019 年初，瑞典研究委员会进一步呼吁按照该方案提出拨款申请。

3. 预防犯罪机构打击仇恨犯罪的工作

(a) 瑞典警察局的工作

45. 瑞典警察局提高了打击仇恨犯罪及威胁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其他犯罪方面的目标。其举措包括就这些问题设立了一个国家联络点，现在在斯德哥尔摩、西部和南部警区都有民主和仇恨犯罪问题小组。还将在其他四个警区建设同等机构。除调查相关犯罪之外，指定的机构还将为犯罪受害者、内部培训、协作和其他措施提供支持，以建立信心和信任。

46. 从 2018 年起，瑞典警察局将额外拨款 1,000 万克朗特别资金，用于采取措施，包括加强现有努力，将危害民主罪和仇恨罪的犯罪者绳之以法，以及用于更明确的协调、战略工作和后续行动。

47. 关于仇恨犯罪的培训是新警官基础培训的一项强制性内容。此外，警方所有雇员都可以参加内部在线培训。瑞典警察局还委托乌普萨拉大学开设了一门培训课程，就分析种族主义、仇恨犯罪和威胁见解自由的犯罪的根本原因提供深入的技能。

48. 瑞典警察局也在加紧努力打击信息技术相关犯罪，包括仇恨犯罪。正在进一步扩大国家资源，以及设立区域信息技术犯罪中心。

49. 瑞典警察局就国家和地方一级的安保和安全问题与弱势群体进行持续对话。警察局和瑞典安全局密切合作，也与其他国家的对口机构合作。警察局和安全局不断评估是否需要采取行动加强安保和安全，以及如果认为有必要，是否有能力在国家和区域一级这样做。

50. 2016 年和 2018 年的相关文件委托瑞典警察局汇报为打击仇恨犯罪而采取的步骤。瑞典警察局 2019 年 3 月 28 日提交的最新报告显示，该局已在若干领域加大了努力。

(b) 瑞典检察院的工作

51. 每个地方检察院都有一名或多名指定检察官，专门负责处理仇恨犯罪。检察院的内部准则指出，必须关注和认真调查任何仇恨动机，并在法庭上强调这些是加重情节。如果可证明仇恨动机，这可能意味着对犯罪者更严厉的惩罚。

52. 检察院有法律备忘录和手册，旨在在调查和起诉时向检察官提供指导和支持。检察院近年来编写了一份关于仇恨犯罪的备忘录和一份关于在社交媒体上煽动反对一个民族或族裔群体问题的备忘录。检察院还编写了一本手册，介绍如何处理诽谤案件及适用于此类案件的特殊规定。检察机关还开展广泛的培训活动，关于仇恨犯罪的培训是检察官基本培训的一部分。

(c) 瑞典国家预防犯罪委员会的工作

53. 瑞典国家预防犯罪委员会(Brå)定期编制仇恨犯罪统计数据。统计数据包括警方确定仇恨犯罪动机的案件报告和个人遭受仇恨犯罪的自我报告。下一份统计报告将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发布。

54. 仇恨犯罪统计数据过去每年公布，但现在每两年公布一次，以便国家预防犯罪委员会能够对仇恨犯罪进行深入研究。国家预防犯罪委员会去年发表了两项这样的研究，一项是基于《瑞典犯罪调查》对个人受到仇恨犯罪情况的自我报告所作分析，另一项是对警方标记为仇恨犯罪案件进行的质量审查。

55. 2019 年 6 月，国家预防犯罪委员会编写了一份关于反犹太仇恨犯罪的深入报告。这项研究突出反映反犹太仇恨犯罪的性质，以犯罪者为重点，目的是获得更好的数据，以加强预防工作。

56. 为了加强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工作，政府在国家预防犯罪委员会设立了国家防止暴力极端主义中心(CVE)。防止暴力极端主义中心将加强和发展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方面的工作。

4. 政府对提升安全措施的支持

57. 2018 年 10 月 1 日，关于政府向民间社会组织提供提升安全措施拨款的法令(2018:1533)生效。

58. 政府拨款的目的是帮助民间社会组织满足提升安全措施的需求，它们的活动受到威胁、暴力和骚扰的影响——这些威胁、暴力和骚扰与肤色、民族或族裔出身、宗教或信仰、性取向、变性者身份或表达或其他类似情况相关，或与从事反对种族主义或类似形式敌意的组织的工作相关。

59. 只要符合法令规定的特定标准，就可以向信仰团体、非营利组织和某些基金会发放拨款。⁶

60. 关于政府支持学校提升安全措施的法令(2018:527)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生效。提供该拨款旨在降低针对学校、学生或学校工作人员的犯罪风险。这笔资金将用于提升物质安全措施，提高学校建筑、校园和课外活动相关室外区域的安全性。

61. 瑞典国家教育局将把用于提升安全措施的拨款分配给可能面临实际犯罪风险的学校办学者，且犯罪动机是出于《刑法典》第 29 章第 2(7)节中提到的任何情况(即种族、肤色、民族或族裔出身、宗教信仰、性取向、变性者身份或表达或其他类似情况)而伤害一个人、伤害某族裔群体或其他类似群体。

5. 立法

62. 2018 年 7 月 1 日，变性人身份或表达这项理由被添加到关于非法歧视的条款和关于起诉侮辱行为的规则中。还增加了一项条款，明确规定，如果侮辱一个人或一个群体的犯罪动机为变性者身份或表达，则构成加重处罚情节。2019 年 1 月 1 日，《新闻自由法》和《刑法典》关于煽动反对民族或族裔群体的条款中也增加了变性身份或表达这一项。法律的这些变化使变性人得到更广泛和更明确的刑法保护。

63. 2018 年 8 月 1 日生效的新《视频监控法》意味着视频监控，如编辑办公室和宗教团体使用的场所的监控不再需要许可证。根据新法案，只有政府机构和其他一些出于公共利益执行任务的机构进行视频监控时，才需要获得视频监控许可证。⁷

64. 为了进一步增加借助视频监控打击犯罪的机会，政府提出了一项建议，允许瑞典警察局和瑞典安全局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在完全没有瑞典数据保护局许可的情况下进行视频监控。2019 年 6 月，政府向议会提交了一项关于这一问题的法案。

65. 政府已任命一个议会委员会，负责审议是否应对参与种族主义组织规定具体的刑事责任，以及是否应禁止种族主义组织本身。

6. 纪念大屠杀国际会议

66. 2020 年 10 月，瑞典首相将主办一次纪念大屠杀国际会议，以强调和打击反犹太主义。会议目前正在计划之中。

7. 关于文化间和宗教间对话的国际工作

67. 外交部任命了一名宗教间和文化间对话特使。特使的职责包括加强国际上反对反犹太主义和仇视伊斯兰教的工作，保护中东和北非的宗教少数群体，包括基督教徒。

D. 促进性别平等和防止男子暴力侵害妇女的措施

1. 目标和机构

68. 瑞典性别平等政策的首要目标是让妇女和男子拥有塑造社会和自己生活的同等权力。根据男女权力和影响力平等分配的次级目标，妇女和男子有成为积极公民和制定决策条款的同等权利和机会。

69. 根据政府决定，瑞典性别平等局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成立。该机构的职权范围包括制定预防措施，打击男子对妇女的暴力、与名誉有关的暴力和压迫、卖淫和为各种目的贩运人口，以及同性关系中的暴力行为。

2. 公司董事会中的性别配额

70. 私营部门尚未实现性别平等政策的目标。尽管取得了进步，但男性仍在私营公司的董事会和管理层占据主导地位。2018 年，私营公司董事会中女性占 34%，男性占 66%，女性分别占董事长和首席执行官的 9% 和 8%。在全部和部分国有企业中，男女分配是平等的，2018 年女性和男性的比例分别为 48% 和 52%，其中 48% 的公司由女性担任董事长，女性占首席执行官的 36%。2019 年的统计数据显示，女性董事长首次在国有企业中占据了多数。

71. 政府积极努力促进男女平等分配，包括在政府委员会、咨询委员会和调查委员会中。关于基于性别配额，议会在一份报告中指出，将通过其他方式实现男女平等分配。

3. 性别薪酬差距

72. 在瑞典，工资水平由劳动力市场伙伴负责。雇主和雇员工会积极努力缩小男女工资差距。

73. 依照经济平等的次级目标，男子和妇女必须在有偿工作方面拥有相同的机会和条件，以便他们在一生期间能够经济独立。因为存在性别薪酬差距，这一目标尚未实现。2017 年，性别薪酬差距为 11.3%。如果考虑职业、部门、教育、年龄和工作时间等因素，未声明的工资差距为 4.3%。薪酬差异最重要的原因是男女从事不同的职业，这些职业的薪酬水平不同。

74. 我国对《歧视法》(2008:567)进行了审查，以解决性别薪酬差距问题。现在所有雇主都必须每年进行一次薪酬调查。拥有十名或十名以上雇员的雇主也必须记录他们就调查所作工作。调查的目的是让雇主能够发现、补救和防止男女之间不公平的薪酬差异。调查还必须纳入其他就业条件。

75. 2017 年 12 月，政府通过了一项关于拟订一项关于性别终生平等收入的行动计划的决定。该计划列举了影响终生收入的关键因素(性别隔离的劳动力市场、

工资差异、健康和安​​全以及疾病数字、父母保险的不平等使用)以及已经采取或正在采取的措施。

4. 男子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76. 2016 年 11 月，政府决定了一项防止和打击男子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十年国家战略(2017-2026 年)。⁸ 该战略对需要改进的领域采取整体办法，侧重于扩大和有效开展预防工作以打击暴力行为的四个政治目标：促进发现暴力、加强对遭受暴力的妇女和儿童的保护和支持、更有效的执法，以及增强知识和发展方法。该战略包括 2017-2020 年期间的行动方案。政府已拨款超过 10 亿瑞典克朗，用于实施该行动方案。

77. 近年来，我国为加强打击男子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已进行若干次调查，并提出了立法修正案。关于性犯罪的新法律(基于同意原则)于 2018 年 7 月 1 日生效。⁹

78. 瑞典制定了预防暴力的普遍措施，这些措施被定义为初级预防。初级预防涉及制定、发展和实施面向广泛目标群体的方案，其中包括改变性别陈规定型观念。政府通过对瑞典性别平等局、各省行政委员会的授权以及与瑞典地方当局和地区协会的协议，支持上述措施。有关这些预防暴力的普遍措施的工作不断接受评估。各省行政委员会还开展宣传活动，提请人们注意男子对妇女的暴力问题。两个省开通了试点帮助热线，帮助那些认为自己对家庭成员有攻击行为、需要帮助的人。求助热线的目的是早期发现，并在暴力升级之前提供改变行为的机会。

79. 国家卫生和福利委员会以及瑞典监狱和缓刑管理局受命为在亲密关系中实施暴力的人制定治疗举措。为了更好地了解施暴原因和社会需要发展的领域，国家卫生和福利委员会负有对死亡进行调查的法定责任。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这项工作范围扩大，也涵盖亲密关系中某些形式的非致命暴力问题。

80. 自 2018 年 7 月 1 日以来，关于亲密关系中的暴力和男子对妇女的暴力的知识已纳入物理治疗师、律师、医生、心理学家、护士、社会工作者和牙医的学位课程。

81. 政府决定在 2015-2019 年期间向非营利妇女和女童庇护所进行最大数量拨款，数额多达 5.15 亿瑞典克朗。

E. 打击贩运人口的措施

82. 《瑞典刑法典》第 4 章第 1(a)节载有关于贩运人口的刑事条款。2018 年 7 月 1 日，几项立法修正案生效，除其他外，旨在加强刑法对贩运人口和剥削的打击。就贩运人口的刑事条款而言，立法修正案要求澄清犯罪标准，为儿童提供更强有力的保护，并对不太严重的贩运人口罪行规定更严格的最低刑罚。

83. 打击贩运人口一直是政府的优先事项。瑞典各机构积极培训司法当局负责打击贩运人口的工作人员。在过去十年中，瑞典犯罪受害者赔偿和支助局为瑞典警察局、检察机关和法院的工作人员开办了若干培训方案，旨在改善贩运人口和性犯罪受害者受到的待遇。该局还以多种不同语言向犯罪受害者提供信息。

84.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瑞典性别平等署一直负责协调国家层面打击贩运人口的努力。瑞典性别平等署还负责召集打击卖淫和贩运人口国家工作队(NMT)的会议，会议汇集了致力于打击卖淫和一切形式贩运人口的机构。¹⁰

85. 2018 年 2 月，政府通过了一项打击卖淫和贩运人口的国家行动计划。行动计划涉及贩运人口的所有形式，并确定了活动和负责实施这些活动的人员。

86. 2018 年，政府责成瑞典警察局查明并报告为提高在全国打击贩运人口的能力而采取的措施。瑞典警察局开展的举措包括培训举措，此外，警察机构现在具备一项打击贩运人口的行动计划。

87. 关于贩运人口问题调查，自 2018 年 4 月 1 日以来，所有此类案件都由检察机关国家打击有组织犯罪股(RIO)处理。在该部门工作的检察官都是经验丰富的高级检察官。自 2019 年 2 月以来，对于与此类犯罪有接触的地方检察院检察官，也得到关于贩运人口方面简单的方法支持。

88. 瑞典移民局根据初步调查负责人的申请，决定为作为受害者或证人待在瑞典的外国人提供临时居留证。瑞典移民局也对打击贩运人口工作发挥重要作用，依照其职权范围发现疑似受害者，并向瑞典警察局和社会服务部等有关机构报告所称罪行。

F. 促进儿童权利的措施

1. 儿童权利政策

89. 瑞典的儿童权利政策以《儿童权利公约》和其他国际协定为基础，涵盖所有部门。这意味着儿童权利必须贯穿所有政策和所有涉及儿童的活动。瑞典政府 2010 年通过的《加强瑞典儿童权利战略》指出，在制定所有相关立法、条例和一般性建议时，都应遵守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的基本原则，无论政策领域如何¹¹。

90. 在这一政策领域，儿童问题监察员的任务是代表儿童的权利和利益，并监测和推动《儿童权利公约》的执行。2017-2019 年，儿童问题监察员得到政府特别资助，向政府机构和其他方面提供支持，包括有关解释和适用儿童权利的适当指导、知识和技能。

2. 不歧视和受教育权

91. 为了确保儿童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 2 条不受歧视，必须使收集到的关于儿童生活条件的知识能够依照不同背景因素进行比较。它也是针对儿童制定措施和设计行动的基础。

92. 在瑞典，教育是义务教育，这意味着在瑞典人口登记册上登记的儿童必须上学，除非他们有正当理由不上学。根据《瑞典教育法》(2010:800)，每个人，无论居住在哪里，无论其社会和经济状况如何，都必须在教育系统内享有平等的受教育机会。教育在整个瑞典具有同等价值，必须建立在儿童的最大利益之上。这意味着，对于因残疾而难以满足不同技能要求的学生，必须给予其支持，尽可能消除残疾的后果。

3. 儿童早婚和强迫婚姻、性剥削和防止贩运儿童

93. 瑞典婚姻法的出发点一直是，任何 18 岁以下的人都没有达到足够成熟的程度，无法对婚姻中出现的个人和经济问题形成意见。2014 年 7 月 1 日废除了 18 岁以下的人获得结婚许可(婚姻法豁免)的机会。因此，现在任何瑞典人结婚的最低年龄都为 18 岁，没有例外。2019 年 1 月 1 日，随着一项立法修正案生效，该条例进一步收紧，该修正案规定，作为一项新的主要规则，瑞典不承认任何外国儿童的婚姻。

94. 根据政府的《2016-2018 年保护儿童免遭贩运人口、剥削和性虐待国家行动计划》，我国已经采取若干步骤，旨在防止这些侵权行为，有效保护儿童，将犯罪者绳之以法，并向儿童受害者提供支持和保护。

95. 2018 年，瑞典性别平等署接管了斯德哥尔摩省行政委员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协调工作、打击贩运人口和剥削儿童的职责。此外还任命了一名开展国际合作打击贩运人口大使。政府安排了主题对话，以打击与旅游业和旅行相关的剥削，并向公众通报与旅游业和旅行相关的对儿童的性剥削问题，旨在防止发生这种情况。

96. 例如，在司法系统中，瑞典警察局的任务是确定和执行措施，以提高能力，打击针对儿童的性犯罪，检察官接受了调查贩运人口罪行的在职培训。

4. 移民儿童

97. 在瑞典的所有儿童，包括那些人在瑞典但没有必要许可证的儿童，都有权获得医疗服务和教育¹²。随着规则的制定，可以说瑞典的地区和市镇当局对确保在本国合法居住和非法居住的人实现健康权和受教育权，负有深远的责任。

98. 在涉及儿童的情况下，必须特别注意儿童健康和发展以及儿童总体最大利益的要求¹³。在做出可能影响儿童的决定或采取其他措施之前，必须分析决定或措施对儿童的后果¹⁴。瑞典移民局必须设法尽快找到以下未满 18 岁儿童的家庭成员：在抵达瑞典时与其父母分开或与另一个可能被认为代替其父母的成年人分开的儿童；在抵达后没有这类代表、为关于接收寻求庇护者法(1994:137)第 1 节第 1 款及第(1)和第(2)部分覆盖的儿童。¹⁵ 如果儿童被社会服务机构安置，则社会服务机构必须设计一种照料方式，促进儿童与亲属及与儿童关系密切的其他人的关系，以及促进儿童与家庭环境的接触¹⁶。

5. 通过国际发展合作促进儿童权利

99. 发展合作是促进儿童权利的重要工具。根据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发展合作必须优先考虑儿童权利的观点。

6. 儿童的程序保障

100. 瑞典执行了欧洲议会和理事会 2016 年 5 月 11 日关于刑事诉讼中嫌疑儿童或被告儿童程序保障的(EU)2016/800 号指令。立法修正案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生效。

G. 促进土著人民和少数民族权利的措施

1. 萨米政策

(a) 影响和参与

101. 瑞典继续努力确保萨米人能够行使其权利，将萨米人的影响力和参与作为核心要素。近年来，政府继续努力提高萨米人作为土著人民和少数民族的地位。

102. 如前所述，萨米议会受权参与社区规划并监测考虑萨米人的需求的情况，包括在土地和水资源利用方面考虑驯鹿放牧问题。萨米议会参加咨商小组和工作组、论坛，还参与了与中央和区域机构的协商。

103. 除此之外，已提交并实施了《矿产法》的拟议修正案。根据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新规定，在根据《矿产法》颁发许可证之前，必须进行环境评估。这意味着运营商必须就运营活动选址及其预期的环境影响等问题，向可能被认为特别受这种活动影响的个人，即向驯鹿饲养者等人士进行咨询。

104. 萨米人在行使其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方面的机会和影响对政府非常重要。因此，政府与澳大利亚和加拿大等国一道，为经合组织一项旨在改善土著居民经济发展机会的研究贡献了知识和资金。这项研究报告是与萨米社区的代表密切合作编写的，并于 2019 年春季发布。这是一项独特的研究，探讨了农村发展和区域增长的现有工具、措施和条例如何为萨米社区和企业服务。研究报告提出了关于如何加强土著人民与区域增长政策和农村政策之间的联系的政策建议。

105. 此外，瑞典在 2018 年和 2019 年继续就影响萨米人的问题开展了协商制度提案工作。在就协商制度提出提案时，与包括萨米议会在内的机构进行了对话，萨米议会在此进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106. 瑞典继续与萨米议会政治领导人就萨米政策的重要未决问题进行更深入的对话，包括萨米议会向负责的部长通报了正在为争取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支持而开展的工作。

(b) 萨米议会

107. 瑞典议会通过了若干法定修正案，于 2019 年 7 月 1 日生效。这些修正案包括确保萨米议会全体会议仍然是最高决策机构，由萨米议会理事会负责萨米议会的工作，行政主任将根据理事会确定的指示和指导方针开展持续活动。

(c) 《北欧萨米公约》

108. 瑞典、挪威和芬兰关于《北欧萨米公约》的谈判于 2017 年完成，此后，瑞典、挪威和芬兰的萨米议会于 2018 年通过萨米议会理事会向各自国家的政府提交了一份关于进行若干修正的请求。相关政府部门目前正在准备这一请求。

2. 少数民族政策

109. 瑞典的基本法律之一《政府文书》规定，“应保障每个人与公共机构的关系方面的下列权利和自由”，六项自由之一是“礼拜自由；即单独或与他人一起信奉自己宗教的自由”。¹⁷ 瑞典的少数民族包括犹太人、罗姆人、萨米人、瑞

典芬兰人和托尔讷河谷人。瑞典是一个世俗国家，因为没有国家教会或全国信奉的宗教。

110. 少数民族政策的工作重点是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这些是作出的国际承诺产生的人权。

111. 为了加强规范少数民族权利的立法，政府制定了《少数民族权利政府法案》，作为修改少数民族政策方向的一部分。¹⁸ 议会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通过了该法案，拟议法律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生效。

112. 政府还编写了通讯 *Nystart för en stärkt minoritetspolitik*,¹⁹ 其中载有对保障少数民族权利情况的评估。该通讯是少数民族政策新焦点的第二部分。关于少数民族权利和国家义务的立法现在更加有力和清晰。

113. 有一项调查，旨在更详细地调查和分析关于协调、发展和监测少数民族政策的机构应如何架构，政府已经决定了该调查的工作范畴，调查名为 *Samordning, utveckling och uppföljning för en stärkt minoritetspolitik* (旨在加强少数民族政策的协调、发展和监测工作)，将持续至 2020 年 4 月 29 日。

罗姆人融入社会

114. 2016-2019 年，有五个城市获得政府拨款，用于开展罗姆人融入社会的工作。根据协调机构斯德哥尔摩省行政委员会的报告，这些城市针对几个目标群体的举措取得了积极成果，如提高工作人员技能的举措、对公众进行关于罗姆人历史教育的方法，以及鼓励年轻人公开其罗姆人身份的工作方法等。

115. 瑞典国家教育局在其 2016-2019 年任务范围内制作了一套数字支持教材，以促进学校对罗姆少数民族的了解。该机构还任命义务教育学校的教师担任人权大使，这些教师接受了人权和少数民族方面的技能培训，以罗姆人为工作重点。斯德哥尔摩省行政委员会还在瑞典分发了大约 25,000 册教科书《反吉普赛主义》。

116. 其他机构也在其 2016-2019 年罗姆人融入社会的任务范围内开展了培训举措。瑞典国家住房、建筑和规划委员会对住房公司进行了培训，目的是打击住房市场对罗姆人的歧视，国家卫生和福利委员会对社会工作者进行了培训，以改善对罗姆人的对待方式和使用包容性工作方法。瑞典公共就业服务局发起了与雇主中心和公司顾问的内部对话，旨在提高对许多罗姆人在劳动力市场中的处境的认识。

117. 具有罗姆语和文化技能的调解员继续开展活动。调解员受雇于社会或劳动力市场管理部门或学校。根据市镇政当局的报告，调解人的工作有助于建立联系网络，提高对政府机构的信任和信心，传播信息，提高对罗姆人状况的认识，减少学生缺课现象，增加家庭和学校之间的联系。

118. 从斯德哥尔摩省行政委员会的报告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所有因其工作而获得政府拨款的市镇当局都与罗姆人代表进行某种形式的协商，或者使罗姆人以不同的方式参与和产生影响。

119. 为了进一步改善罗姆人参与和影响的条件，2016-2019 年期间，瑞典青年和民间社会署负责向开展促进罗姆人健康举措的组织分配政府赠款，对罗姆人组织进行组织技能培训，并安排这些组织与非罗姆人组织进行经验交流。

120. 目前正在开展工作，总结迄今为止促进罗姆人融入社会工作的经验，并通过与政府办公厅罗姆人咨商小组等机构的对话，讨论 2020 年之后的工作重点。

H. 促进残疾人权利的措施

1. 实施残疾政策的战略

121. 瑞典已采取了一些措施，确保 2011-2016 年执行残疾政策的战略得到实施并产生影响。为了明确规定残疾政策的目标，在以下九个优先领域制定了具体目标：劳动力市场政策、社会政策、教育政策、交通政策、信息技术政策、更大的无障碍环境、司法系统、公共卫生政策，以及文化、媒体和体育。在这些目标的基础上，大约有 10 个战略性政府机构在各自的活动领域确定了若干次级目标。这些机构每年向政府和瑞典参与局(MFD)报告工作进展。

122. 瑞典参与局授权评估残疾政策，这一评估成为根据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制定新的国家残疾政策目标的基础。

2. 有效落实关于残疾人权利的建议

123. 瑞典政府已采取多项措施，努力落实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委员会 2014 年向瑞典提出的建议。²⁰ 为了传播这些建议，政府于 2015 年责成瑞典参与局与平等问题监察员合作，在 2015-2017 年实施一项宣传举措，以提高对《公约》内容的认识，并在这方面向瑞典提供关于委员会的建议的信息。

124. 委员会的建议还构成政府设计未来残疾政策的基础，并成为制定新目标的起点和实施残疾政策的新重点。

125. 在政府法案“*Nationellt mål och inriktning för funktionshinderspolitiken*”（《国家残疾政策目标和重点》）中，政府提出了残疾政策的新目标和新重点，以及与委员会向瑞典提交建议的领域相一致的一些措施。根据法案中的提议，议会于 2017 年根据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通过了一项关于国家残疾政策新目标的决定。²¹

3. 强制性精神病护理

126. 此问题的出发点是残疾人可得到他们自愿需要的护理和治疗。如果违背一个人的意愿，将其安置在医疗机构，需要出具特殊的医学证明——一份由机构提供精神病护理的证明。该证明必须与具备执业资格的医生的体检证明一起出具。²²

127. 2017 年 7 月 1 日，一些立法修正案生效，修正案的目的是创造更好的条件，能够使患者参与根据《强制性精神病护理法》和《法医精神病护理法》提供的护理。²³

128. 提出的另一项措施，是由政府责成负责制定和协调精神健康倡议的国家协调员审查《强制性精神病护理法》针对 18 岁以下儿童和青少年提出的强制性精神病护理措施。

4. 残疾人的无障碍性和参与

(a) 无障碍公共交通

129. 瑞典交通管理局在其残疾政策工作中设定了有关无障碍环境的目标。具体目标是到 2021 年时，残疾人能够无障碍使用 150 个车站和 2,000 个公共汽车站。目前，瑞典交通管理局已有大约 100 个车站和 1,700 个公共汽车站可供使用交通系统的残疾人无障碍使用。

130. 政府委托交通分析机构调查残疾人在公共交通系统的无障碍性和可用性方面面临的阻碍。交通分析机构于 2019 年 3 月提交了报告。

(b) 住房规划

131. 2018 年，政府责成瑞典国家住房、建筑和规划委员会制定指导方针，支持市镇当局了解如何将无障碍性、参与和残疾观点纳入市镇当局的综合规划。瑞典国家住房、建筑和规划委员会的指导方针涵盖了市镇当局如何在城市规划中实现目标和体现立场。该指导方针还描述了将残疾观点纳入组织和规划进程的工作方法。

132. 瑞典国家住房、建筑和规划委员会还受委托分析是否需要澄清或修订《规划和建筑法》(2010:900)中关于容易消除障碍的规则。瑞典国家住房、建筑和规划委员会查明了无障碍性方面存在的缺陷的若干原因，并提议采取行动纠正这些缺陷。政府办公厅目前正在审议这些建议。

(c) 数字化

133. 瑞典通过了一项新的关于公共数字服务无障碍性的法案(2018:1937)。关于公共数字服务无障碍性的法令(2018:1938)指定由“数字政府”(DIGG)组织作为监管机构。

134. 瑞典邮电管理局(PTS)依照其职权范围为残疾人采购电子通信服务。该机构致力于查明残疾人在电子通信方面的需求和无障碍性缺陷(障碍)。2018 年，政府责成邮电管理局建立用户委员会，目的是加强残疾人的数字参与。²⁴

135. 邮电管理局还参与瑞典和欧洲的标准化工作，如欧洲适用于信通技术产品和服务公共采购的无障碍性要求——标准 EN 301549。

136. 邮电管理局举办创新竞赛，旨在制定解决方案，帮助确保更多人能够获益于数字化机会，无论其是否残疾。还向某些侧重残疾人和特殊需求的发展项目提供特别资助。2018 年有八个项目获得资金。

137. 2017 年，邮电管理局开展了一项大范围统计研究，题为 *Svenskarna med funktionsnedsättning och internet 2017*。²⁵

(d) 采购

138. 2016 年修订了《公共采购法》。该法规定，如果是自然人使用购买标的，应根据所有用户的需求，包括残疾人对无障碍性的需求，确定技术规格。该法案根据欧盟的《采购指令》进行了修订。瑞典近年来对公共采购进行了广泛的改革。出台了三项新的采购法：《公共采购法》(2016:1145)、《水、能源、运输和

邮政服务采购法》(2016:1146)、《特许权采购法》(2016:1147)，还颁布了关于国家采购战略和建立支助性采购机构的决定。新立法有义务考虑无障碍性和所有用户的需求。

(e) **公共部门就业无障碍性**

139. 政府已责成一些政府机构向因残疾降低了工作能力的残疾求职者提供安置，使他们能够积累工作经验。这一干预 2016 年开始，将持续到 2020 年。这些机构平均每年可共同接纳至少 1,000 名女性和男性。

140. 政府机构也有机会通过职位补贴雇用残疾人。根据这一制度，瑞典公共就业服务局为雇主的工资费用提供财政补助。这笔资金为根据个人需要调整工作和场地的雇主提供补偿。这类职位的目的是帮助残疾妇女和男子获得和保留工作。

5. **使残疾人能够获得和保留工作的措施**

141. 政府近年来采取了若干措施，使残疾人更容易获得和保留工作。这些措施包括逐步提高补贴职位的工资成本上限，提高在岗培训时需要口译人员支持的人士的补偿上限，以及增加对 Samhall AB 公司的资助。这是一家国有公司，工作包括为有功能障碍的人创造就业机会，对补贴就业的监管框架进行监督，帮助残疾人在政府机构安排工作，积累经验，开展旨在鼓励雇主注重人的能力和技能而不是障碍和残疾的宣传活动，以及审查针对残疾人的特别举措的监管框架。

142. 政府还开展了一系列改革，力求促进残疾男女获得和保留工作的机会。在瑞典，残疾妇女和男子可获益于瑞典公共就业服务局的所有劳动力市场政策措施。尽管如此，还是有专门为残疾妇女和男子制定的措施。这些措施主要涉及补贴就业。

143. 私营和公共雇主有机会通过补贴职位雇用残疾人。根据这一制度，瑞典公共就业服务局为雇主的工资费用提供财政补助。这笔资金为根据个人需要调整工作和场地的雇主提供补偿。这类职位的目的是帮助残疾妇女和男子获得和保留工作。

6. **保护心理残疾者权利的措施**

(a) **适用的条例**

144. 市镇社会福利委员会将努力确保因身体、心理或其他原因在生活中遇到重大困难的人像其他人一样，有机会参与社会和生活。《特定功能障碍者支助和服务法》(LSS)和《社会服务法》(SoL)之下的措施都是自愿的，将与个人共同设计和实施。根据《特定功能障碍者支助和服务法》，个人可影响和共同决定提供的干预措施。

145. 卫生和社会保健监察局(IVO)监督根据《特定功能障碍者支助和服务法》和《社会服务法》开展的活动。卫生和社会保健监察局提供建议和指导，检查缺陷和不足是否得到纠正，传递通过其监督获得的信息和经验，并向广大公众提供信息和建议。卫生和社会保健监察局处理服务供应商和个人的投诉。

(b) 保护权利的措施

146. 2016 年，政府决定审查《特定功能障碍者支助和服务法》中的举措以及参与津贴。²⁶ 2019 年 1 月，调查提交了一份关于参与津贴修订规则的提案。²⁷ 提案目前正在接受政府办公厅审议。

147. 政府正在进行广泛的改革，以改善医疗服务，特别注重初级保健、无障碍性和工作人员的状况。改善初级保健和精神病专科门诊将进一步确保生活在自己家中或支助场所的心理残疾者能够获得他们需要的支助。

148. 政府责成瑞典公共卫生局在国家层面协调对自杀的预防工作。²⁸ 该机构将在国家层面促进不同行为方之间的合作，开展监测并促进该领域的知识建设。例如，该机构正在努力制作关于各种预防自杀举措的深入信息。

149. 政府责成国家卫生和福利委员会制作和传播信息，支持卫生服务和社会服务部门在预防自杀方面的工作。国家卫生和福利委员会将采取其认为适当的步骤，确保卫生服务和社会服务获得知识支持，以便系统地防止自杀，关注自杀风险，并在发现患者和客户有自杀风险时采取适当措施。²⁹

150. 政府已责成警察当局通过加强该领域的教育努力，提高警方雇员应对精神疾病的能力。

7. 国际发展合作

151. 瑞典的发展合作以穷人对发展的观点和基于权利的观点为出发点。基于权利的观点意味着人权和民主被视为发展的根本，包括四项基本原则：不歧视、参与、开放和透明以及责任和问责。

152. 瑞典国际发展合作的目的是为生活贫困和受压迫的人创造更好的生活条件。³⁰ 根据政府 2019 年 1 月 21 日发布的政策声明，瑞典政府将继续开展广泛的发展合作，并保持相当于国内生产总值 1% 的援助。援助将进一步侧重于民主倡议。

153. 2018 年，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Sida)受命与瑞典参与局开展对话，报告将残疾人纳入该机构国际发展合作举措和后续行动的情况。这些机构还将提供信息，说明这些举措如何有助于实现《2030 年议程》中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并查明和提出如何更好地纳入残疾观点的发展领域。此外，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于 2019 年春季开始使用新的残疾人包容政策标志，这将增加在发展合作中跟踪残疾情况的机会。

四. 结论

154. 导言明确指出，根据联合国对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国家报告的指导，本报告侧重于瑞典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接受的建议。尽管如此，报告也处理了瑞典未接受的建议当中的一些问题，例如，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第三项任择议定书》的问题、批准劳工组织《关于土著和部落人民的公约》(第 169 号)的问题、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的问题以及禁止种族主义组织的问题等。

注

- ¹ The Government's Strategy for national efforts with human rights, communication 2016/17:29.
- ² Articles 1–42 will be incorporated in their entirety, Articles 43–54, which are mainly administrative in nature, will not be incorporated as they do not substantially affect the content of the Convention.
- ³ Ministry Publications Series (Ds 2019:4).
- ⁴ The same applies to other contact, e.g. in the form of phone calls or letters between the person deprived of their liberty and his or her defender. A defender also has the right to ask questions in interviews.
- ⁵ This includes e.g. the right to be informed of changes to the allegations and the right to see the investigation material. It also includes the right to be assisted by an interpreter and to have certain documents translated, and the right to remain silent regarding the allegations and not to have to contribute to the investigation into one's own guilt. If the suspect is arrested or detained, he or she also has the right to receive written information about the right to have a relative or other close person to be informed about the arrest or detention. The suspect also has the right to be informed of the circumstances that form the basis for the decision to arrest or detain the suspect and to be given information about when he or she will be able to have a decision to arrest examined in a detention hearing and have the question of detention re-examined by a court.
- ⁶ The government grant must be provided for measures to enhance security, partly in the form of protection for buildings, premises or other facilities in which the organisation runs activities, and partly for security in the form of staff resources or technical solutions.
- ⁷ The new act makes it easier for the Swedish Police Authority and municipalities, for example, to gain permits for video surveillance to combat crime and improve security in public spaces. The Swedish Police Authority and the Swedish Security Service have also gained expanded opportunities to use video surveillance without a permit for a period of three months to combat aggravated violent crime, extensive destruction of property and other serious crime.
- ⁸ Communication 2016/17:10.
- ⁹ Government Bill 2017/18:177.
- ¹⁰ NMT provides training and is an opportunity to exchange best practice to improve efforts to combat human trafficking. A regional coordinator has been appointed in Region East, which means there is now a coordinator in all seven police regions. The task of the regional coordinators is to assist agencies by providing support in human trafficking cases and acting as a regional actor with cutting-edge expertise on human trafficking. The regional coordinators are part-funded by the agency. They make it possible to link up regional work against prostitution and human trafficking with work at national level. The Swedish Gender Equality Agency is also responsible for and finances the Assisted Voluntary Return programme to enable victims in cases of prostitution and human trafficking to return to their home countries. The programme, which is carried out by IOM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Migration) in Finland, provides support for foreign citizens who have been the victims of prostitution and human trafficking in Sweden to return home, tailored to the individual.
- ¹¹ Government Bill 2009/10:232 Report 2010/11:3, Communication 2010/11:35.
- ¹² See section 6 of the Act (2013:407) on healthcare for certain foreigners residing in Sweden without the required permit and Chapter 29, sections 2–3 of the Education Act (2010:800).
- ¹³ See chapter 1, section 10 of the Aliens Act (2005:716).
- ¹⁴ See section 4 (8) of the Ordinance (2019:502) Containing Terms of Reference for the Swedish Migration Agency,
- ¹⁵ Under section 2d of the Ordinance (1994:361) on the reception of asylum seekers etc.
- ¹⁶ See chapter 6, section 1, paragraph 4, Social Services Act (2001:453).
- ¹⁷ See Chapter 2, section 1, Instrument of Government.
- ¹⁸ A stronger minority policy, Government Bill 2017/18:99.
- ¹⁹ New start for a stronger minority policy 2017/18:282.
- ²⁰ CRPD/C/SWE/CO/1.
- ²¹ The new objective reads: "The National Goal for the disability policy has the UN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as a starting point: The aim is to achieve equality in living conditions and full participation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in a society with diversity as a foundation. The objective shall contribute to increased gender equality and consideration of the rights of children". Government Bill 2016/17:188, report 2017/18: SoU5, Riksdag Comm. 2017/18:86).

- ²² For compulsory psychiatric care to happen, three conditions must be met, which must be shown in the institutional psychiatric care certificate. Firstly, the individual must suffer from a serious mental disorder. Secondly, the person must have an absolute need for psychiatric care in a healthcare institution round the clock due to their mental state and their personal circumstances. The third criterion is that the person opposes treatment for the mental condition or is so ill that she or he cannot judge their need for care.
- ²³ The legislative amendments partly mean that there must be a coordinated care plan in out-patient compulsory psychiatric care as far as possible and it must be designed in consultation with the patient and, if this is not inappropriate, with the patient's close relatives. In addition, the patient's attitude to the measures set out in the coordinated care plan must be reported in conjunction with applications for care as far as possible. Another new element is that the head consultant in compulsory psychiatric care and forensic psychiatric care must ensure that a patient is offered a follow-up discussion following the implementation of a compulsory psychiatric care intervention as soon as the patient's condition permits.
- ²⁴ N2018/00719/D.
- ²⁵ Swedes with disabilities and the internet 2017.
- ²⁶ Dir 2016:40.
- ²⁷ SOU 2018:88.
- ²⁸ S2015/3986/FS.
- ²⁹ This mandate includes the National Board of Health and Welfare spreading needs-based knowledge support tailored to the target group regarding approach, early discovery, care and treatment of suicidality to professionals in the health service, social services and others affected. This means that the knowledge support needs to shed light on risk factors for older people and for children and young people. Attention is to be paid to gender differences, as well as the greater risk of mental illness in children and young persons living in vulnerable situations and the soaring incidence of mental illness and suicide among minority groups, asylum seekers,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LGBTQ-persons and people who belong to the national minorities or the Sámi people.
- ³⁰ Govt Bill 2013/14:1 expenditure area 7, report 2013/14:UU2.
-